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10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6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均已知悉与本次会议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相关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为保障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相关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公司和主承销商有权按照经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向经确定的发行对象按照相关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如果有效申购不足或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放弃缴款认购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向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足额缴纳认购款项,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可以决定是否启动追加认购及相关程序。授权有效期与董事会获得股东会的授权有效期一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议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议案暨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11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议案暨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俊民先生《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因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民政局下发的《关于对乃东区产城一体化示范园区道路门牌号附号情况的函》致使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提出增加临时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审议,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经核查,王俊民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35.68%的股份,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了提高股东会审议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鉴于《公司章程》的注册地址进行了修订,故相应取消原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现对该通知进行补充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2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2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1月2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01月26日(9:30—11:30,13:30—15:30)。

3、登记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郭艳

(2)电话:028-67250551

(3)传真:028-67250553

(4)电子邮箱:haisco@haisco.com

(5)联系地址: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6)邮编:611130

5、谢绝未在上述指定登记时间内按照上述指定登记方式登记的股东(或代理人)参加现场会议。

6、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3”,投票简称为“海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1月2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1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12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情况

根据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民政局下发的《关于对乃东区产城一体化示范园区道路门牌号附号情况的函》,致使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西藏山南市泽当镇三湘大道17号”变更为“西藏山南市乃东区温雄大道43号”。

二、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西藏山南市泽当镇三湘大道17号;邮政编码:856000。	第五条 公司住所:西藏山南市乃东区温雄大道43号;邮政编码:856000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13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78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发行人: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3-7834965,028-67250551

电子信箱:haisco@haisco.com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沈子权、王琦

联系部门: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835185,010-60833089

联系邮箱:project_hskecm@citics.com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90 证券简称:固德威 公告编号:2026-007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并于2026年1月7日至2026年1月16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外籍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6-002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00.00万到1,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477.36万元到1,827.36万元,同比减少56.23%到69.55%。

(2)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0.00万元到3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724.71万元到1,824.71万元,同比减少84.76%到89.6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2024年年度利润总额:2,686.31万元。2024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27.36万元。2024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34.71万元。

(二)2024年年度每股收益:0.3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周期性调整影响,下游市场整体需求释放节奏放缓,客户投资决策更为审慎,致使公司新订单获取及存量项目的推进速度均低于预期,收入规模同比收缩;同时,行业竞争在调整期内进一步加剧,对公司投标策略、产品定价、整体盈利造成阶段性影响。此外,基于财务审慎性与现金流安全考量,公司在报告期内执行了更为严格的客户信用管理,对经评估存在较高回款风险的业务机会作出了战略性取舍。前述因素共同导致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同比出现下滑。

面对当前行业挑战,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度,加速产品升级与技术创新,强化运营效率与成本管控,努力提升经营韧性,为长远发展夯实基础。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1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5,000万元至24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增加54%至76%。

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50万元到3,400万元。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00万元至1,35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公司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139,360.36万元;利润总额:-8,391.0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862.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448.22万元;每股收益:-0.34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在市场拓展、业务结构、盈利质量及运营效率等方面的系统性提升,业绩实现扭亏为盈且盈利增长势头强劲,收入结构与盈利质量同步优化,公司毛利率显著提升,彰显复杂环境中的战略定力与经营韧性。具体原因分析如下:

(一)境内外业务协同发力,筑牢业绩增长根基

2024年以来,公司主动推进签单结构战略性调整,聚焦高价值、大规模项目,显著提升订单质量与规模,从源头强化收入规模及盈利基础,预计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50%以上,境内外市场形成协同增长格局:

1、境外业务突破,全球化布局持续深化:公司采用“深耕海外本土客户+跟随中资战略客户出海”策略,国际市场布局持续完善、营销体系不断健全、不断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海外市场份额有效突破,全球化业务布局持续深化,报告期内,境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超200%;境外收入占比约54%,较去年同期提升约30个百分点,全球化业务格局进一步夯实。

2、境内业务向好,毛利率显著改善:受益于国内竞争环境趋稳向好,公司竞争优势逐渐增强,且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化工厂产能持续释放,通过供应链成本优化、交付效率提升及交付成本管控三重举措,推动境内项目毛利率自低位显著提升至14%以上。高毛利重点项目的顺利交付,进一步巩固了盈利基础,推动净利润增长。

(二)降本增效落地,运营效率与盈利质量持续提升

公司自2024年起,通过推进标准化、模块化建设及全面数字化转型,打造了更高效的数字化运营底盘,实现运营效率与成本管控能力同步提升,预计期间费用率同比下降超5个百分点,降本增效成果显著,进一步夯实盈利基础,推动盈利质量持续优化。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50,805.00万元至62,095.00万元,同比下降7.02%至上升13.65%。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245.51万元到2,852.85万元,同比减少55.21%到70.14%。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636.67万元到1,810.79万元,同比减少75.81%到83.87%。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公司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54,639.40万元;利润总额:3,490.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67.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59.05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47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近年来,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能源结构加速转型及煤炭市场供需关系深度调整影响,公司主要下游煤炭行业整体下行,持续处于周期性调整底部,煤炭企业对于资本开支相对谨慎,市场需求受到了一定的影响;叠加智能干选赛道竞争者持续涌入,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同步调整销售策略,以相对具备竞争力的产品定价继续巩固市场份额,导致毛利率较去年同比收窄,营业收入增长不及预期。同时,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费用同比增加;此外,本年度包括政府补助和软件退税在内的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进一步对公司净利润水平造成了影响。

在此背景下,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在新产品的研发与新市场的布局方面持续推进各项工作,加快产品迭代以及增强产品性能和优化成本,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持久动力,构建长期竞争力。经过公司前期的整体布局,公司的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等工作也取得了较好的进展,海外布局也在稳步推进。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为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数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71 证券简称:碧兴物联 公告编号:2026-001

碧兴物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仍将继续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为-9,700万元到-7,7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000万元到-9,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854.6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262.41万元;每股收益为-0.49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受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数智化转型影响,行业整体需求萎缩且市场竞争加剧,致使公司订单利润缩减,收入订单毛利同比下滑。

2、为巩固长期技术优势并培育新增长曲线,公司坚定推进研发创新与产品迭代,2025年度研发费用同比增长,此外,为适配业务拓展与组织升级需要,人才建设、市场拓展等相关运营费用亦同步增长。

3、结合当前经济环境与行业信用风险变化,同时受地方财政资金较为紧张影响,公司相关执行项目回款延迟。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存货等进行了系统性风险评估。为更审慎反映资产质量,本年度对相关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进行计提。

4、面对当前经营环境,公司管理层已积极部署并推进以下关键举措:深化研发创新与成果转化,提升产品竞争力、优化产品成本以改善毛利;积极拓展新行业应用与市场,优化收入结构;全面实施精细化管理和成本管控,提升运营效率;强化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加强应收账款清收责任,系统性管控财务风险,多错并举推动公司业绩回归良性增长轨道。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碧兴物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257,5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2024年4月8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公司股东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60,14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近日,公司收到了股东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截至2026年1月16日,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6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截至2026年1月16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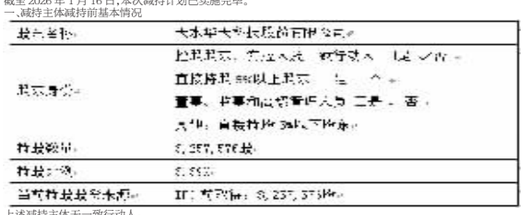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19日
减持数量	960,1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4日-2026年1月1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960,1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16.01-128.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13,352,591.79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当前持股数量	2,297,476股
当前持股比例	2.39%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艾为电子”)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000.00万元至3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511.98万元至7,511.98万元,同比增加17.70%到29.47%。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00.00万元至23,000.00万元,将增加人民币4,371.30万元至7,371.30万元,同比增加27.97%到47.17%。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年度,利润总额23,932.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488.0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5,628.7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1.1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秉持长期价值创造理念,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通过战略聚焦、结构优化与运营提效,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高性能数模混合芯片、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高附加值领域,形成面向多场景的综合解决方案能力。依托平台化技术优势,公司系统推进产品矩阵迭代升级,为可持续发展蓄积动能。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周期性波动,公司展现出战略定力与业务韧性。消费电子业务作为核心基本盘,通过技术升级与客户价值深耕双轮驱动,在保持技术储备深度的同时为市场复苏储备势能;工业互联与汽车电子领域则加速构建第二增长曲线,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智能化与工业自动化升级等新的业务增长点,推动业务重心向高附加值领域战略性跃迁。

通过产品价值升级与运营效率优化,公司实现盈利质量显著提升,同时持续保持较高且稳定的经营性净现金流和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这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务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预计超过35%,较上年同期提升约5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高附加值产品的规模化应用及成本结构优化。费用管控方面,公司坚持“精益控费、提升效能”的策略: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重点保障端侧AI芯片、车载芯片、运动控制芯片等战略领域的突破;另一方面,严控管理费用,提升销售费用效能,通过对销售与管理费用的精细化管理和效能提升,实现了费用结构的动态优化。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6-003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2.35%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1.9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信息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1.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10115MA1K3D6588 □ 不适用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收到股东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翱鹏合伙”)出具的告知函,翱鹏合伙自2026年1月14日~2026年1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51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16,900,396股,持股比例为11.99%,权益变动触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1%的整数倍标准。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1.2396	12.35%	1690.0396	11.99%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6/01/14-2026/01/16

三、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